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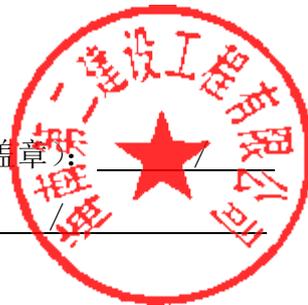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/___单位的___/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（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），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（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）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注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在响应文件中附此声明函。）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

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[HNQNY1202504000031] 第 3/3 页

海南第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5-16 15:50:37